

# 1 前言

本项目调查地块位于青岛市黄岛区昆仑山路东、五台山路南。总占地面积 6873m<sup>2</sup>。该地块历史上一直为荒里社区农用地，2015 年起开始建设物流公司，逐渐形成了目前的用地状况，作为物流公司的建设用地一直使用。2019 年 1 月 15 日取得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》，地字第 370200201917005 号，拟建设黄岛区荒里社区体育设施项目，用地性质为体育设施用地，属第二类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（A4）。

## 2 第一阶段调查工作

### 2.1 地块相关环境调查资料

#### 2.1.1 资料收集情况

一般而言，地块环境调查所需的资料主要包括：地块利用变迁资料、地块环境资料、地块相关记录、相关政府文件以及地块所在区域的自然和社会信息五部分。项目组依据国家地块环境调查技术导则的具体要求，尽可能地收集和分析了上述五个方面的资料，并将其中的关键信息梳理成文后，基本掌握了地块情况。资料收集清单见表 5-1。

表 5-1 地块资料收集清单

序号	资料信息	来源	可信度
1	<b>地块利用变迁资料</b>		
1.1	用来辨识地块及其邻近区域的开发及活动状况的航片或卫星照片	Google Earth 数据库； 天地图	可信
1.2	地块历史利用及变化情况	通过人员访谈和 Google Earth 数据库 获得	可信
2	<b>地块环境资料</b>		
2.1	地块定界图	黄岛区自然资源局	可信
3	<b>地块相关记录</b>		
3.2	访谈记录	通过电话访谈环境管 理部门、土地管理部门 以及现场走访周边居	可信

		民和建设单位获悉	
4	地块所在区域的自然和社会经济信息		
4.1	地理位置图、气象资料，当地地方性基本统计信息	网站	可信
4.2	地块所在地的社会信息	网站	可信
4.3	周边地块利用情况	通过人员访谈和现场踏勘获悉	可信
5	相关政府文件		
5.1	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	黄岛区自然资源局	可信

### 2.1.2 人员访谈情况

人员访谈的内容应包括资料分析和现场踏勘所涉及的问题，由项目组提前准备设计。受访者为调查地块现状或历史的知情人，本项目访谈人员包括：荒里村原著居民、物流公司工作人员、地块周边住户、电话访谈自然资源局工作人员、电话访谈地块使用权人。

访谈采用当面交流方式进行。对访谈所获得的内容进行整理，并对照已有资料，对其中可疑处和不完善处进行再次核实和补充。

### 2.1.3 现场踏勘情况

编制单位于2021年6月组织项目人员对地块实施现场踏勘和人员访谈。现场踏勘进场前，工作组均制定详细工作计划，进场后根据《建设用地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技术导则》（HJ25.1-2019）、《工业企业地块环境调查评估与修复工作指南（试行）》（2014）的要求进行现场勘查。现场踏勘发现：地块现为物流公司，物流公司内装卸货车或私家车辆在上面停放，地面硬化完好；无污水管线、生产管线，无明显的污染痕迹。地块及四周相邻地块历史上无企业。

现场踏勘过程中，项目组与地块管理人员、土地管理部门及周边居民等进行了人员访谈，内容涉及前期资料收集和现场踏勘所涉及的疑问核实、信息补充、已有资料考证、现地块调查范围的确定和指认、地块调查现场获取信息及地块历史的相关性核实等。

### 2.1.4 信息采集情况分析

通过资料收集、现场踏勘与人员访谈得知，该地块历史上一直为农用地，2015年开始建设板房作为物流公司被开发利用，至今一直为物流公司，装卸货车或私

家车辆在上面停放，地块历史上无工厂建设，无污染产生。2019年1月15日取得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》，地字第370200201917005号拟建设黄岛区荒里社区体育设施项目，用地性质为体育设施用地，属第二类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（A4）。目前地块周边1000m范围内主要为住宅小区、学校等。

## 2.2 地块潜在污染物分析

### 2.2.1 地块潜在污染源

地块原为农田，后来建设物流公司并延续至今，地块污染源情况分析如下：

#### （1）有毒有害物质存储和处置情况分析

根据现有资料分析、现场踏勘及人员访谈，地块历史上为农用地，现在为物流公司用地，未用作其他建设用途，无工厂建设、无有毒有害物质存储和处置情况发生。

#### （2）储罐、管线等情况分析

地块历史上至今未用作工厂及生产类企业建设用途。地块内历史上无地下管线、储罐，不存在地下管线、储罐泄漏等污染情况。

#### （3）固体废物和危险废物处置分析

地块内历史上未用作固体废物、危险废物堆放场所，不涉及固废、危废的处置。

### 2.2.2 相邻及周边地块污染源

通过现场调查和资料分析，相邻及周边地块主要为住宅区和学校，无可产生污染的污染源。

## 2.3 第一阶段地块环境调查结论

通过第一阶段地块信息收集，结合收集资料、现场踏勘和人员访谈信息进行分析，确认黄岛区昆仑山路东、五台山路地块的环境现状可以接受，本次调查范围内该地块现状场地不属于污染地块，满足建设用地中第二类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要求，无需开展下一步调查工作，按照相关规范要求该地块可进入下一步环节。